



Transamerica
Life Bermuda

Trendsetter Ultra Term Life

產品概要
香港

目錄

頁	3	全美人壽百慕達概覽
頁	4	守護最珍貴
頁	5	為何選用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頁	6 - 7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主要特色
頁	8 - 9	年期選項如何運作？
頁	10	基本計劃概覽
頁	11 - 12	附加保障（須支付額外保費）
頁	13 - 14	主要產品風險
頁	15	重要事項及免責聲明

全美人壽百慕達概覽

信守 · 財富 · 跨世代

全美人壽（百慕達）有限公司（「全美人壽百慕達」）為領先的高淨值人壽保險服務供應商，在高資產財富保障的各範疇均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善於核保高投保額的保單及處理較複雜的個案，助高淨值客戶規劃資產及安排業務，守護及保障財富，世代傳承。

憑藉**全球保險集團**及**全美人壽**品牌近 180 年歷史傳承，我們在環球人壽保險領域積累了深厚的經驗和知識。全美人壽百慕達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在香港和新加坡設有分行。我們隸屬全球保險集團——一家國際金融服務控股公司，以構建行業領先的業務，為客戶提供投資、保障和退休方案為目標，並以「協助客戶擁有精彩人生」為唯一宗旨。

卓越往績，放眼未來。我們不斷積極創新，為客戶提供適切的財富增值、保障及承傳方案。

S&P

標準普爾
A+ 評級*



總資產逾
73.8 億美元**



服務客戶近
180 載



過去 5 年，向 20 多國
客戶發放逾 **3.73 億美元**
的賠償金額***



備受全球 **60 多國**
客戶所信賴****



擁有逾 **40 年**管理
萬用壽險組合的
資深經驗

註：

* 截至 2024 年 5 月的報告。

** 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資料。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資料。

****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資料。

守護最珍貴

Trendsetter Ultra Term Life (Hong Kong)¹ 針對您的需要，為您最重要的事物提供合適周全的保障。



家人與個人保障



業務傳承



債務與貸款保障



遺產規劃



本產品概要應與企業概覽及銷售說明文件一併閱讀。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本產品概要所載之保單合約條款及細則，請向您的財務代表索取保單合約副本。我們亦可應您的要求提供保單合約的中文譯本以作參考之用。

¹ 本文件將統一簡稱為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為何選用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為定期壽險產品，為富裕及高資產淨值人士提供完善的保障，靈活配合他們的需要。

作為成功人士，您是家庭與業務的重要支柱，並明白到必須確保他們不會因為自己不幸身故而面對沉重的經濟壓力。

您既需要大額的保險保障，同時想維持足夠的流動資金應付其他重要事項。或者您只需要適用於特定時期的壽險保障，無意投保需要長期供款的終身壽險保單。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可能是最切合您所需的保險方案。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主要特色

選用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您可享受：



靈活選擇保障水平及保障期

- 因應您的特定要求制定合適的壽險保障及保障期，並提供多個保證保障期以供選擇，由五年至受保人的 80 歲不等。如果您已年屆 40 歲，或可選擇年期至 90/100 歲。無論是保障水平或保障期，一切由您決定。



守護摯愛

- 若不幸身故，保障您的家人未來生活及財富。妥善規劃傳承安排，守護子女直至他們成年，或償還任何債務。



提供業務保障

- 即使要員、僱主或合作夥伴身故，確保業務持續運作，同時降低風險，減少對業務的影響。此外，若要員不幸身故，可透過保障償還商業貸款。可設計合適的保障，為合夥買賣協議提供資金，同時配合有序的繼承計劃，確保結果符合預期。



相宜的保證保費

- 我們保證保費將於整個選定保單年期內（不包括任何續保期）維持不變，而且您可以按照特定需要自行設定保障期，令保費更相宜。



延伸保障

- **轉換選項²**

於選定保單年期末或受保人 70 歲或之前（以較早者為準），可將基本計劃轉換為永久人壽保險保單，而毋須進一步提供可保證明。

- **自動續保保證³**

於選定保單年期後每年續保基本計劃、意外身故保障及/或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如適用），至受保人 100 歲（就基本計劃而言）及受保人 70 歲（就意外身故保障及/或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而言），而毋須進一步提供可保證明。

每年收取的續保保費將按照受保人於續保時達到年齡的現行費率計算，而該費率並非保證並由全美人壽百慕達就投資回報、索賠、保單失效及開支方面的實際經驗及展望全權酌情決定每年的更改。



額外保障的附加保障（須支付額外保費）

- 配合個人需要，可選擇附加保障令保障更全面：

1. 意外身故保障 —— 在受保人意外身故時提供額外賠償
2. 豁免保費保障 —— 豁免基本計劃及附加保障的保費
3. 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 在受保人完全及永久傷殘的情況下，從投保金額中預付款項

有關詳情，請參閱「附加保障」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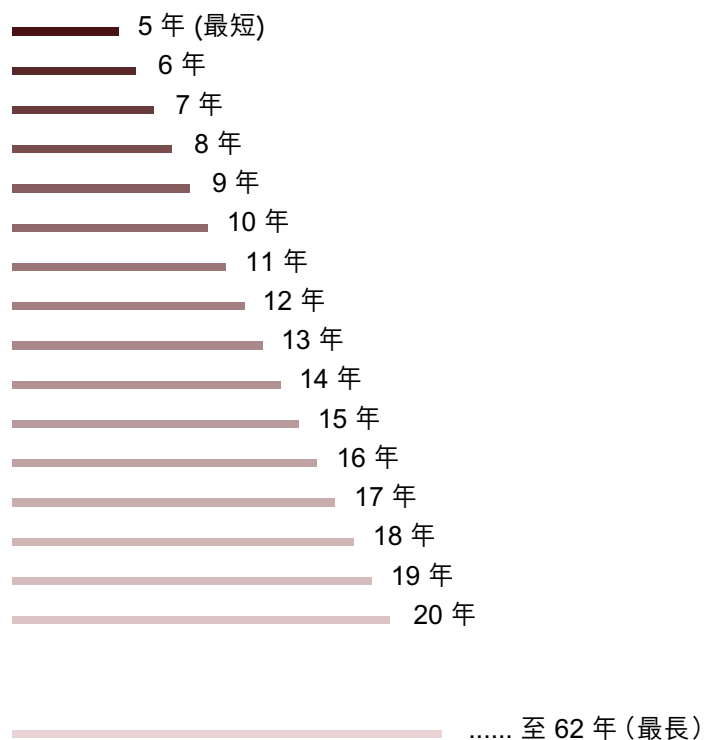
² 受全美人壽百慕達全權酌情決定的現行條款及細則約束。詳細的條款和條件將反映於符合轉換選項的保單的保單合約內。

³ 受全美人壽百慕達全權酌情決定的現行條款及細則約束。詳細的條款和條件將反映於符合自動續訂保證的保單的保單合約內。

年期選項如何運作？

年期長至 80 歲（適用於 18 至 65 歲的受保人）

選定保單年期可以是：



例子：



受保人 32 歲，希望享有保障至 80 歲退休，選定保單年期將會為 48 年。



受保人 40 歲，希望享有 8 年保障以償還商業債務。

$$\begin{array}{ccccc} 80 & - & 32 & = & 48 \\ \text{最高受保人} & & \text{受保人} & & \text{選定保單} \\ \text{年齡} & & \text{年齡} & & \text{年期} \end{array}$$

選定保單年期將為

8 年以符合其特定要求

註：若選擇年期長至 80 歲，選定保單年期將不會超過受保人的 80 歲。

年期至 90 歲
(適用於 40 至 65 歲的受保人)

選定保單年期為：

90 - 受保人年齡 (最長 50 年)

例子：



**40
歲**

受保人 40 歲，希望享有保障至 90 歲以償還按揭/規劃遺產，選定保單年期將會為 50 年。

年期至 100 歲
(適用於 40 至 65 歲的受保人)

選定保單年期為：

100 - 受保人年齡 (最長 60 年)

例子：



**65
歲**

受保人 65 歲，希望享有保障至 100 歲以規劃傳承安排，選定保單年期將會為 35 年。

$$90 - 40 = 50$$

最高受保人
年齡

受保人
年齡

選定保單
年期

$$100 - 65 = 35$$

最高受保人
年齡

受保人
年齡

選定保單
年期



基本計劃概覽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基本計劃	年期長至 80 歲	年期至 90 歲	年期至 100 歲
管轄法例	百慕達		
保單貨幣	美元		
繕發年齡 — 受保人	18 至 65 歲	40 至 65 歲	40 至 65 歲
繕發年齡 — 保單持有人	18 歲或以上		
擁有權	- 個人：18 歲或以上；或 - 信託結構的受託人及採用信託結構的公司；或 - 許可國家下成立的公司（用作業務保障目的）⁴		
選定保單年期/ 保費繳付期	最短：5 年 最長：直至受保人的 80 歲	直至受保人的 90 歲	直至受保人的 100 歲
保費結構	於選定保單年期內（不包括任何續保期）劃一及保證		
保費繳付周期	- 每月 - 每季 - 每半年 - 每年		
身故賠償 — 投保金額	最低投保金額：200,000 美元 500,000 美元（中國內地及印度）		
降低投保金額	可降低投保金額；受最低投保金額規定限制		
預付身故賠償	若受保人經診斷患有末期疾病 ⁵ ，保單持有人可要求從投保金額預支 1,000,000 美元或投保金額的 100.00%（以較低者為準）（以全美人壽百慕達繕發的所有保單之每名受保人計算）。		
轉換選項	適用（如符合條件）轉換選項不適用於根據豁免保費保障獲豁免保費的保單。		
自動續保保證	每年續保至 100 歲（如符合條件）	不適用	

⁴ 詳情請聯絡財務代表。

⁵ 末期疾病指由身體損傷及/或疾病引致並於保單繕發日期後經醫生診斷的醫療狀況；該診斷獲得臨床、放射學、化驗或我們接納的其他醫療狀況證據支持；無法透過任何現有醫學方法治愈；及醫生證明預料於診斷後 12 個月內死亡，而該醫生證明是預付身故賠償書面申請 30 歷日內所發出。

附加保障⁶（須支付額外保費）

	意外身故保障	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豁免保費保障
適用範圍	1. 所有地區 2. 投保金額 500,000 美元 或以上	1. 只限 1S 地區；及 2. 投保金額 500,000 美元 或以上	1. 只限 1S 地區；及 2. 投保金額 500,000 美元至 4,000,000 美元之間
續發年齡	18 至 55 歲	18 至 65 歲	18 至 65 歲
最高保障年齡	直至受保人 70 歲的保單年度末		直至選定保單年期或受保人 70 歲的保單年度末，以較早者為準。 如果選定保單年期超過受保人 70 歲的保單年度，且索賠觸發事故於受保人 70 歲的保單年度或之前發生，本批註的利益將於選定保單年期末終止。
保障	若受保人因意外導致身體損傷而死亡，將支付 500,000 美元 ⁷ 的額外款項。	若受保人經醫生確認及證明為完全及永久傷殘，將從保單投保金額中預支款項，以選定保障金額 ⁸ 為上限。 選定保障金額：500,000 美元至 4,000,000 美元（視乎投保金額上限而定）	若受保人於其 70 歲的保單年度或之前經醫生確認及證明為完全及永久傷殘，可獲豁免基本計劃及附加保障（如適用）的保費直至選定保單年期末。

⁶ 可於保單續發前選擇附加保障，惟於選定保單年內不可取消。有關附加保障的定義、條款及細則、限制及豁免詳情，請參閱相關的批註條款。

⁷ 如受保人以付費乘客的身份乘坐由持牌公共運輸商營運操作的飛行器、巴士、火車或其他公共交通工具時，發生意外導致身體損傷而死亡，將再多付 500,000 美元。

⁸ 由全美人壽百慕達及其他保險公司就同一受保人提供類似性質保障續發的所有保單應付的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最高賠償金額將不會超過 4,000,000 美元。

附加保障⁶（須支付額外保費）

	意外身故保障	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豁免保費保障
索賠觸發事故	意外身體損傷指因意外直接引致且與其他原因無關的損傷，並導致受保人於意外發生後 90 歷日內死亡。	完全及永久傷殘指： 1. 推定傷殘 ⁹ ；或 2. 職業傷殘（適用於 18 至 65 歲的受保人） ¹⁰ ；或 3. 無法進行 3 項日常活動（適用於 18 至 65 歲的受保人）/ 無法進行 2 項日常活動（適用於 66 至 70 歲的受保人） ¹¹ 。	
保費結構	於選定保單年期內（不包括任何續保期）劃一及保證		
轉換選項	一旦基本計劃轉換為永久人壽保險保單，意外身故保障、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豁免保費保障將終止。		
自動續保保證	每年續保至 70 歲（如符合條件）		不適用
附註	-	若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的選定保障金額與投保金額相同，則不可同時選擇豁免保費保障及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⁹ 受保人完全喪失以下部位或功能，並且不可恢復：（甲）雙目失明；（乙）單眼失明，以及喪失一肢（足踝或手腕關節或以上位置）或一肢（足踝或手腕關節或以上位置）喪失功能；或（丙）喪失以下部位或以下部位喪失功能：（i）雙手（手腕關節或以上位置）；（ii）雙足（足踝關節或以上位置）；或（iii）一隻手（手腕關節或以上位置）及一隻足部（足踝關節或以上位置）。

¹⁰ 若傷殘情況持續最少 6 個月，使受保人於傷殘後無法從事任何工作或投身任何職業或專業以賺取或獲得工資、薪酬或利潤，則受保人會被視為完全及永久傷殘。

¹¹ 若受保人（因疾病或損傷）最少連續 6 個月無法進行 6 項日常活動中最少 3 項或 2 項活動（即使有特殊設備協助），並且在活動時全程需要他人協助，則受保人會被視為完全及永久傷殘。日常活動指於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及豁免保費保障批註項下定義的梳洗、穿衣、進食、如廁、活動及移動。

主要產品風險

信貸風險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是由全美人壽百慕達承保及繕發的定期壽險保單。您就保單所支付的所有保費將會成為及一直屬於全美人壽百慕達的資產。您對任何該等資產均沒有任何權利或擁有權。您只可向全美人壽百慕達追討賠償。若全美人壽百慕達未能履行保單所提供的利益，您便需要承擔損失的風險，並可能因此損失所有已繳付保費及保險保障。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全美人壽百慕達的資訊，請參閱我們的企業概覽。

匯率風險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的保單貨幣為美元，即您所繳付的款項及我們支付的利益均以美元為單位。美元兌換其他貨幣的價值會有所變動，若您的本土貨幣與保單貨幣不同，您所作的供款或收取的款項價值在兌換成本土貨幣時可能會有所增減。

通脹風險

在通脹的影響下，保單利益的未來實際價值可能低於現時的價值。

自殺除外責任

若受保人於保單繕發日期後 2 年內自殺身亡，我們將不會支付身故賠償，只會退還您當時已繳付的保費。

附加保障豁免事項 適用於意外身故保障

若受保人身故由下列各項直接或間接引致，我們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 自殺或企圖自殺（不論神智清醒與否）；
- 任何自願或非自願、意外或以其他方式服用、施用、吸收或吸入任何毒物或氣體；
- 任何細菌感染，因意外身體損傷受到感染的情況除外；
- 身體缺陷或精神不健全；
- 任何疾病；
- 作出或企圖作出襲擊或干犯重罪；
- 並非以乘客身份於任何類型飛行器提供服務，或乘搭任何類型飛行器作旅遊或出行用途；
- 參與暴動；或
- 戰爭（不論宣戰與否）或任何戰爭行為。



主要產品風險

適用於豁免保費保障和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1. 索賠於受保人身故後提出；或
2. 完全及永久傷殘於保單生效日期或復效生效日期（如有）已存在；或
3. 由下列各項直接或間接引致的完全及永久傷殘：
 - （甲）企圖自殺或自殘（不論神智清醒與否）；
 - （乙）乘搭非商用航機，軍機除外；或
 - （丙）於保單或任何批註訂明排除的活動。

其他除外責任及限制

若受保人職業或其他行為涉及高危活動，保單可能受若干除外責任批註約束。該等批註將會納入保單合約，並構成您與我們簽訂的合約的一部分。如欲了解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責任限制，請參閱該等批註的條款。

此外，請查閱保單申請表格及保單合約的詳細條款及細則，並留意我們不會支付保單利益的條款（包括但不限於我們在任何司法管轄區被要求採取特定行動以履行合規責任的情況）。

重要事項

遲繳或不繳付保費

我們於保費到期日後提供 31 歷日的寬限期，若您未能於寬限期屆滿前繳付到期保費，您的保單將會失效，並喪失所有壽險保障。

提早終止保單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是針對指定年期持有的純保障人壽保險產品，並沒有保證現金價值或保單紅利。由於此產品並沒有儲蓄或投資成份，若保單結束或提早終止，您不會享有現金價值。若您在冷靜期（見下文）屆滿後終止保單，您將不獲退還任何保費，並會喪失所有壽險保障。因此，在決定終止保單前應慎重考慮。

取消保單的權利

您購買保單後有權在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您可以在收到保單後 21 歷日內向我們或您投保保單的授權代表退還保單。我們將會取消保單，即保單從未生效，亦會退還任何已付保費。若您已就保單獲得賠償，或取消保單的要求及保單未能於指定的 21 歷日內退還，則不獲退還已付保費。

免責聲明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保單表格編號 TL01 HK) 為全美人壽百慕達承保及繕發的定期壽險保單。全美人壽百慕達於百慕達成立。此文件提及的保單僅於香港發售。受保資格及保費受核保規限。若受保人於首兩個保單年度內自殺身亡，全美人壽百慕達所支付的身故賠償僅限於已付保費。

本文件僅為概覽，並非銷售要約或用作招攬購買全美人壽百慕達產品之用。本文件僅作提供資料之用，不應理解為財務、稅務或法律意見。客戶及對此產品有興趣之人士應自行尋求獨立的財務、稅務或法律意見。實際的保障額取決於不同因素，當中包括受保人之年齡、性別、風險類別、吸煙狀況及居住地。本文件內所示的所有貨幣價值均為美元。本文件最後更新日為 2025 年 3 月。客戶及對此產品有興趣之人士應參閱保單合約以了解詳細條款及細則。儘管全美人壽百慕達已審慎編制本文件，惟全美人壽百慕達對文件內容的準確性並不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對任何相關的責任亦概不負責。如欲了解計劃詳情，請與全美人壽百慕達之分鎖商聯絡。

本產品概要提述的保單合約以英文編寫。本產品概要與保單合約之內容如有任何爭議或歧義，將以保單合約為準。本產品概要的中文與英文版本之內容如有任何爭議或歧義，將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文件闡述 Trendsetter Ultra (Hong Kong) 的主要特點，並非合約。實際條款請參閱您的保單合約。

香港分行

香港鰂魚涌太古坊
華蘭路 18 號
港島東中心 58 樓 5802 - 11 室

電話 : +852 2506 0311
傳真 : +852 2506 1455